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劉詩婕  
電話：038462860#238  
傳真：038462776  
電子信箱：liuscl7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776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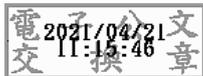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少年偏差行為預防及輔導轉銜流程圖 (376550000A\_110007766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少年偏差行為預防及輔導轉銜流程圖」1份，請貴校依循流程圖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0年4月20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4684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花蓮縣警察局(含附件)、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(含附件)、花蓮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先發文後刊登公報)、本府社會處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學務處 110/04/21



1100001723